

立法會講稿

政改應有「實驗期」

高志森

我們做表演藝術工作，近年摸索到一個較有效的做法：一個作品，先由實驗演出開始，經歷一而再再而三的改進、重演、再擴大規模、巡迴演出而成爲保留劇目。我細想，最成功的百老匯經典劇目，大多由實驗劇開始，在大學、外百老匯逐步摸索、改良直至成爲經典。我想說的不單是戲劇發展，經驗告訴我：有創意的新生事物、推動新的大型項目，若一開始就以大動作要立即大興土木一步到位，其失敗、重創、血本無歸的風險便高，我對「政改」亦如是想：不要一下子就要求終極效果，若一步步前行，由實驗、改良到成熟，循序漸進，做過一版再修訂做一版，成功機會更大，就好像現在要決定 2012 就立即「一步到位」雙普選，恐怕這台戲的失敗風險也極高。

我完全認同毫不懷疑「人權、自由、民主」是我們的核心價值，我百分百擁護「雙普選」的必要！人權、自由、民主當然不用「實驗」，只是如何達致？最好是「摸著石頭過河」，因爲愈愛民主，佢愈輸唔起！更重要是：文藝作品可以駐冊專利，但民主並無專利，不應將自己的看法或理念，視爲絕對真理而不容許有討論空間，這本身也並非民主的表現。有人視自己理念爲絕對真理，將民主專利化，有「唔啱聽」的就說成是「假民主」，這是不負責任！我覺得負責任的做法是摒棄成見，客觀及包容地討論，去設計這個制度。

今年元旦遊行的目的地，由政府總部轉到中聯辦，亦令我覺得這是主動邀請中央的「河水」去衝擊香港的「井水」，是主動摒棄一國兩制；對文化藝術工作者而言，我們在香港正享受創作和發表的自由，內地禁劇也可以在港公演，我們不但不要審查，害怕審查，連「過問」都不想有，我極之反對主動邀請中央介入香港事務及要求中央插手幹擾，我們應該堅守一國兩制。其實民主派與政府(中央)兩者之間，有沒必要如此敵我分明？過態的鬥爭，令市民煩厭，處理社會內部矛盾，沒必要每每講鬥爭，兩者之間可以和風細雨式，透過雙方接觸、溝通、對話，尋求方法解決政制問題的分歧；更重要的是，不要令「一國兩制」漸行漸遠，「捨特區政府而去」的局面不應繼續，我們都有責任去維護「一國兩制」的落實。

在元旦遊行末段發生「衝擊警方防線」事件，成爲整個理性表達意見過程的敗筆，示威行動過激，會向年輕人灌輸不良訊息。我自問不是保守的人，但絕不希望見到社會上太多暴力行爲；公民抗命，不等如任意而行，多番肢體碰撞，只會令正常遊行表達訴求的人仕減低日後的支持程度，年輕人抗爭前應理性考慮各方因素，行動前要認清事實，和先思考行動帶來的後果；個人認爲，爭取民主也要講道理有節制，才能擴大影響。